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總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年1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:00

地點：行政大樓7樓行政會議廳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主席：閻總務長瑞彥

記錄：沈慧敏

壹、主席致詞

- 一、去(107)年高教深耕計畫有 6,900 萬元，為利各單位了解此類大型採購案相關辦理程序及注意事項，總務處已於去年 8 月 17 日辦理「大型計畫案採購暨核銷作業說明會」，感謝各單位的努力及協助，相關採購及驗收作業能順利完成。
- 二、另外學校相關重大工程，如 臺北校區的活動中心廁所淋浴間及一樓門廳整修工程、活動中心增設無障礙電梯工程、自動化停車管理系統工程、五育樓及六藝樓普通教室門扇更新工程，桃園校區的風雨球場新建工程等，都持續進行。去年及今年因施工過程發生了意外致使學生些微受傷，所幸緊急處理已圓滿解決。總務處將持續注意維護學校的環境安全。
- 三、今(108)年環安業務將接受教育部評鑑，1 月 17 日已召開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議，通過修訂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標準作業流程，及訂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、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、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等提案，後續將持續推動。
- 四、新的一年，祝福各位主管及同仁身體健康，諸事大吉。

貳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(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)並報告執行情形 (無提案)

參、各組工作報告(補充口頭報告)

- *電子檔 [107-1 總務會議-各組工作報告.pdf](#)，置於網頁請自行下載參閱
(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總務處/總務會議)

- (一) 事務組：請參工作報告資料。
- (二) 經營管理組：經營組除書面資料外補充說明，今年本校將辦理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場地標租案，本案係依教育部要求標準設置，於107年12月26日教育部及台科大魏總務長到校指導暨技術輔導，將採取公開標租方式辦理。簡單說學校不需負擔任何費用，由廠商辦理設備設置及後續保固、並將出租之屋頂防水責任轉移廠商負責，預計1年可收入約15萬元，本校初步出租屋頂為臺北校區五育樓及桃園校區公能樓、弘毅樓。本案亦已簽奉校長同意辦理，本組在本次會議報告同意備查後，將續辦公開標租事宜。
- (三) 營繕組：有關於寒假期間預防性檢修(如頂板天花板)，會先 e-mail 通知管理單位表示檢修，檢修時會請檢修人員穿著背心識別。
- (四) 環安組
1. 再次提醒各單位如有棄置的蘭花盆栽，請先送環安組養護。
 2. 依職安法本組每年舉辦安全衛生講習會，請各單位提醒所屬同仁，務必參加訓練，以免受罰。
- (五) 文書組：請參工作報告資料。
- (六) 出納組：即日起，本校同仁可由出納付款查詢系統中「薪資報表」項目下按查詢後產生107年度扣繳憑單即可列印；若同仁忘記密碼可以來電本組重新設定。
- (七) 桃園校區綜合服務組：請參工作報告資料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、總務處提：擬訂定「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火災應變處理流程」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校園火災發生時，為使發現人或單位能立即通報與應變，將火災移除或火災造成之損失降至最低，擬訂定「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火災應變處理流程」(草案)，以保障師生之安全。

二、本案擬依本校分工，參酌臺大、清大、東華等校火災應變相關資料訂定。

辦法：經總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。

決議：本案依與會委員建議修正，其餘部分授權職掌管理單位環安組做文字修正(「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火災應變處理流程」修正如附件一)。

提案二、會資系提：六藝樓有老鼠出沒，請學校安排一次全校性滅鼠。

說明：六藝樓下方為垃圾集散區，會資系系辦及藝 512-1 教室天花板每日有老鼠跑動聲響，甚至偶見老鼠公然現身，顯示鼠患嚴重。恐影響管線設備及造成疾病傳播。

辦法：請總務處規劃一次性施作及長期性防治計畫。

【事務組回應】

- 一、會後將洽商投藥，屆時請會資系協助指引鼠患嚴重的區域。投藥將持續一個月，再進行觀察。
- 二、垃圾場每天晚上清運後，垃圾箱及地面都會進行消毒，如有疑慮引起鼠患，將會請清運廠商加強消毒劑量及次數。
- 三、再次籲請各單位轉知同仁辦公室、研究室(櫥櫃、抽屜)勿放置糖果餅乾等食物，以斷絕其食物來源，同時也儘量不要有盆栽，避免發生老鼠找不到吃的東西而去啃食樹葉的情形。

【尹主任教官表示】五育樓 B1 有學餐廚房，也有鼠患問題，建議能一併定期投藥。

決議：總務處將就本案所提位置進行投藥，另請各單位轉知同仁於辦公室、研究室勿放置食物。

伍、臨時動議

一、學生代表李昀城提：

(一)活動中心電梯施工期間已請社團辦公室停止使用，請問何時可恢復使用？

【營繕組回應】活動中心電梯目前申請使用執照作業(消防局審查中)，審查通過再送建管處作業。社團辦公室部分，廠商於 1 月中提送竣工文件(結算書、竣工圖、材料進場資料等)，經審查仍需補充及修改，已請廠商儘速補正，以利後續辦理驗收作業，俟驗收確認核可後就能開放使用。

【總務長裁示】請營繕組儘快辦理，希望開學後社團辦公室能恢復使用。

(二)提案一之火警警報鈴誤觸誤響有何處理？

【環安組回應】將依本校校園警報系統響起處理作業流程辦理（詳附件二），警衛室接收訊息後通知營繕組(或綜服組)暫時關閉警鈴，隨即廣播或通知師生火警警報係屬誤觸請勿驚慌，並請廠商查明誤警原因。

【綜服組回應】桃園校區針對宿舍消防誤報部分，另依本校「桃園校區北商學舍消防警報設備誤報處理標準作業流程」辦理（詳附件三），由宿舍管理人員進行誤報處理作業，若有設施設備故障則進行消防設備檢修，也請於宿舍使用時禁止使用高耗電電器以維護安全。

二、學生代表邱鈞評提：

(一)有關提案一之火災應變處理流程，是否兩校區均同樣遵照？

(二)前面提到誤觸警鈴有發 mail，發送對象有含學生？

【總務長回應】火災應變處理流程兩校區均適用，均依此規定處理。誤觸警鈴 mail 通知目前係發送教職人員，學生部分將另請系辦及教師轉知當天上課的班級學生。

三、李主任秘書麒麟提：學校機房部分火災處理方式與提案一的處理流程不同，建議洽管理機房的單位討論如何處理。

【總務長回應】將參考其他大學相關資料，再與資網中心及資管系討論。

四、林館長盈鈞提：校史館及典藏室因有珍貴文物，有關火災處理方式，能否予以協助。

【總務長回應】請環安組會後與圖書館連繫討論。另有關不當電器使用部分，107年8月已行文各一級單位及系所，如有需要將再發函提醒教師注意。

陸、散會(12:40)